

# 列宁国家利益观在新时代中国的继承与发展研究

姜文瑞

新疆师范大学, 新疆乌鲁木齐, 830017;

**摘要:** 以列宁《国家与革命》为代表的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 是马克思主义国家利益观从经典论述走向现实革命和国家建构实践的重要转折点。本文在历史唯物主义与辩证法的指导下, 首先梳理马克思、恩格斯关于国家本质及国家利益的基本观点, 指出国家利益在根本上是统治阶级整体利益与全社会共同利益的历史统一体, 并天然具有内外两个维度。在此基础上, 文章系统分析列宁如何在资本扩张时代条件下继承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国家利益观, 包括提出资本主义发展不平衡规律、“一国首先胜利”理论, 通过暴力革命建立无产阶级专政国家, 并在和平共处、迂回发展与合作社实践等方面探索维护无产阶级国家整体利益的制度路径。进而, 本文重点考察《国家与革命》对中国共产党早期革命道路和国家建构的独特价值, 揭示其在界定旧国家机器性质、回答“打碎旧国家机器还是改良”的根本问题、提供工农苏维埃等新型政权形态范式, 以及统一党内对国家与政权问题认识等方面的深刻影响。最后, 文章从新中国成立以来国家安全利益的优先确立、经济利益在国家利益体系中的突出地位、正确国家利益观的形成与深化, 到新时代在坚持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至上的同时倡导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系统阐释中国共产党如何在中国具体实践中对列宁国家利益观进行继承、转化与发展, 实现从《国家与革命》到人类命运共同体话语的理论逻辑衔接, 为深化对当代中国国家利益理论及其世界意义的认识提供了新的视角。

**关键词:** 马克思主义国家利益观; 《国家与革命》; 国家安全利益; 人类命运共同体

**DOI:** 10.69979/3029-2735.26.05.106

## 1 马克思主义国家利益观的基本内涵

马克思主义国家利益观是在历史唯物主义指导下, 对国家利益之本质、来源及其实现机制所作的系统理论阐释, 是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该理论以阶级分析为基本方法, 具有鲜明的阶级性与历史唯物主义特征。马克思在《法兰西内战》中指出, 国家是一个阶级为维护自身利益而用来反对另一阶级的“武器”, 由此可以推论, 国家利益在根本上是统治阶级整体利益的集中体现与制度化表达。

在马克思和恩格斯所处的历史时期, 社会主义尚未由理论形态转化为现实形态, 世界范围内占据主导地位的, 仍然是以资本主义国家为代表的剥削阶级掌权国家。在此历史语境下, 马克思和恩格斯依托辩证思维能力, 并基于对社会历史发展规律的科学把握, 对国家及其利益内涵作出了深刻揭示。他们指出: “国家是统治阶级的各个人借以实现其共同利益的形式”<sup>[1]</sup>, “普遍利益本身及其作为一种特殊利益的存在, 是国家的目的, 这一情况抽象地规定了国家的现实性和持续存在; 没有这一目的, 国家就不是现实的国家”。<sup>[2]</sup>据此可以认为, 国家利益是居于支配地位的统治阶级利益与全社会共同利益的统一形态; 同时, 由于“现代民族国家的范围”

在经济上“处在世界市场的范围内”, 国家利益既表现为面向内部的地域性, 又不可避免地具有面向外部的世界性维度。

## 2 列宁对马克思主义国家利益观的继承与发展

列宁在领导俄国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全过程中, 始终以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为根本理论依据, 紧密结合资本扩张时代的新特征和无产阶级专政的新实践, 在系统继承马克思主义国家利益观的基础上, 对其作出了创造性发展。

第一, 马克思主义国家利益观为列宁建立无产阶级掌权国家、维护和发展国家利益提供了根本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支撑。马克思运用辩证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对人类社会演进进行了系统考察, 得出的基本结论是: 历史发展和社会进步具有内在规律性, 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这两对关系构成辩证统一。随着工人阶级的觉醒, 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根本矛盾必然愈趋尖锐。马克思指出, 资本主义政治经济的发展客观上壮大了无产阶级的力量, 为推翻资产阶级统治提供了物质前提和经济基础, 这为列宁思考和构建无产阶级国家利益指明了理论方向。

第二, 列宁深受唯物史观及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理论

的影响,在继承马克思唯物主义和革命理论的基础上进一步推进其发展。列宁对资本扩张时代资本主义国家的政治经济结构进行了系统研究,提出资本主义发展“不平衡”规律,进而指出社会主义革命不可能在所有资本主义国家同步取得胜利,提出了著名的“一国胜利论”。在这一理论指引下,列宁为了建立以维护无产阶级根本利益为宗旨的国家政权,领导俄国人民开展了长期而艰苦的革命斗争,最终建立起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维埃俄国。

第三,马克思主义还为列宁建立以维护无产阶级利益为目标的国家政权提供了通过暴力革命夺取政权以及无产阶级领导方式的理论依据。马克思将生产力要素创造性地纳入生产关系分析框架,对资本主义经济运行机制进行考察,深刻揭露资产阶级榨取无产阶级剩余价值的机制与利益结构,明确提出通过暴力革命改变无产阶级历史命运的主张,指出无产阶级是最具革命性的阶级,是改变自身命运的根本力量。

第四,马克思主义在俄国的广泛传播,使列宁日益清醒地认识到:只有推翻沙皇专制统治以及二月革命后建立的资产阶级临时政府,建立社会主义国家,才能真正维护无产阶级的根本利益。列宁自觉采纳马克思提出的暴力革命道路,通过在无产阶级中开展系统的马克思主义宣传教育,组织和领导工人阶级开展革命运动。在此过程中,列宁继承并发展了马克思的暴力革命理论,提出了“世界革命”理论。

第五,马克思主义还为列宁构建以维护无产阶级利益为宗旨的社会主义政权组织形式提供了理论依据。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提到,社会主义取代资本主义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内在要求,符合事物发展规律,建立社会主义是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sup>[3]</sup>从其论述可以概括出两点:其一,资本主义社会必然为社会主义社会所取代;其二,无产阶级将成为社会主义革命的中坚力量。此外,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提出:“无产阶级斗争的结果——无产阶级专政和共产主义,可以依据社会发展成熟程度划分为初级阶段和高级阶段两个发展时期。”

### 3 《国家与革命》对中国共产党早期革命道路与国家建设的独特价值

《国家与革命》对于中国共产党创立初期及中国革命事业具有独特而深远的理论与实践价值。该著作不仅回应了当时中国革命在国家问题上的核心困惑,而且提出了具有高度针对性的策略思路,同时在统一党内认识、

凝聚革命共识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国家与革命》精准回应中国革命的根本性问题,为其提供“破局”性的理论资源

《国家与革命》传入中国时,正值五四运动(1919年)前后,中国革命在国家问题上面临的关键难题在于:如何科学认识旧中国国家机器的性质,即封建军阀与列强共同操控的政权,以及革命目标究竟是改良旧国家机器,抑或通过革命手段彻底摧毁之并建立何种新型国家。《国家与革命》明确指出“国家是阶级压迫的工具”,强调无产阶级必须通过暴力革命打碎旧的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这一命题直接回应了中国共产党在“革命应否彻底、政权是否需要重建”上的核心困惑,为中国共产党选择武装夺取政权的革命道路提供了坚实的理论依据。

(2) 《国家与革命》在理论与实践的衔接上,为中国革命提供了可操作的策略框架

马克思、恩格斯的经典著作虽为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奠定了理论基础,但在如何应对资本扩张时代无产阶级革命的具体策略上尚缺少系统阐述。《国家与革命》则在总结十月革命经验的基础上,对“打碎旧的国家机器—建立苏维埃政权—向共产主义过渡”的历史进程及其内在逻辑作出了系统论证。

对于中国共产党而言,书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具体形式”“工农联盟在政权结构中的基础性作用”等论述,直接启发了中国共产党人探索适合中国国情的政权建设道路。

(3) 《国家与革命》通过批判错误思潮,有效促进了党内关于国家问题认识的统一

建党初期,中国共产党内部在如何理解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方面存在明显分歧,《国家与革命》以严密的理论逻辑和充分的文本考证,明确提出“革命必须以夺取政权为目标”等基本原则,强化了党内在革命道路、斗争方式以及国家建构方向上的基本共识,从而为统一意志、凝聚力量提供了重要的理论武器和思想基础。

(4) 《国家与革命》立足时代特征,契合中国革命的特殊国情

《国家与革命》写于资本主义扩张战争与无产阶级革命相互交织的历史时期,深刻揭示了资本主义扩张阶段国家机器不断扩张和强化的趋势,指出国家愈发成为垄断资本进行国内外压迫与掠夺的工具。这一判断与当时中国遭受多重域外势力侵略、国家主权和民族利益被严重损害的现实高度吻合。

《国家与革命》中关于“落后国家如何通过革命突破帝国主义包围”的论述，更具对包括中国在内的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的现实针对性。其对于把本国革命置于世界无产阶级革命整体进程中加以理解的理论视角，为中国共产党提出“中国革命是世界无产阶级革命的重要组成部分”等重大认识提供了关键理论支撑。

#### 4 中国对列宁国家利益观的继承与发展

《国家与革命》是列宁系统阐述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的重要著作，其中鲜明提出“国家是阶级统治工具”的核心观点，对马克思、恩格斯关于国家问题的相关论述作出了创造性发展。中国共产党人在这一理论基础上，紧密结合中国具体国情，对马克思列宁主义国家利益观进行了继承与创新，逐步构建了具有中国特色的国家利益理论与实践体系。

第一，将国家安全利益确立为首要的国家利益。

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中所蕴含的一个基本逻辑是：无产阶级国家的根本利益与世界无产阶级解放事业的整体利益是一致的。在中国语境中，对外关系必须建立在“平等、互利、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基础之上，坚决反对任何外国或国际组织干涉中国内政。

十二大报告强调：“我们是爱国主义者，绝不容忍中国的民族尊严和民族利益受到任何侵犯……中国绝不依附于任何大国或者国家集团，决不屈服于任何大国的压力。”这表明，以维护国家利益为出发点和归宿的原则已经正式成为中国外交政策的根本遵循。

在以主权国家为基本行为体的国际政治结构中，国家利益最终具有决定性地位；国家间关系本质上是利益关系，国家利益亦构成确立国家关系性质与制定对外政策的最高准则。

第二，日益突出经济利益在国家利益体系中的核心地位。

邓小平将国家经济利益视为国家利益的核心内容之一，提出并逐步形成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经济利益为重点的国家利益思想。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据此作出战略性决策，实现党和国家工作重心向经济建设的历史性转移，并将“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提升为长期坚持的基本路线。在这一背景下，党长期实行的对外战略指导思想进行了重大调整，明确提出对外战略必须服务于国内经济建设的现实主义原则，强调“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是我们当前最大的政治，因为它代表着人民的最大利益、最根本的利益”。由此，国家经济利益在整体国家利益格局中的基础性地位更加凸显。

第三，强调树立正确的国家利益观。

新世纪以来，中国共产党在继承前人国家利益理论的基础上，进一步强调树立正确的国家利益观。中国共产党在处理对内、对外事务时，始终坚持以国家和人民的根本利益为最高价值尺度，将国家利益原则由抽象的政治宣示转化为具体可行的政策准则和制度安排。

第四，在坚持国家利益至上的同时，兼顾全人类共同利益。

习近平总书记在提出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同时，强调“必须坚持国家利益至上”“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多次重申维护国家根本利益和核心利益的极端重要性。但同时，他也从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高度出发，指出世界已经形成相互依存、休戚与共的整体，提出“全人类的共同价值”理念，倡导“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促进全球治理体系变革”。

这一关于国家利益与人类整体利益协调统一的理念，与《国家与革命》中坚决反对剥削、压迫和奴役的基本立场在价值取向上是一致的，体现了在坚持国家主权与安全利益至上的同时，积极推动世界共同发展的责任担当。

综上，列宁的马克思主义国家利益观是在继承和发展马克思、恩格斯相关思想基础上形成的理论成果。中国共产党人则在认真研读列宁著作、深刻把握其精神实质的基础上，进一步结合中国的具体实践经验，对国家利益观进行了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形成了具有鲜明时代特征和民族特色的马克思主义国家观。可以说，中国共产党真正做到了从中国实际出发，坚持和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方法论，实现了马克思主义的中国化、本土化与现代化发展。

####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
- [2] 黑格尔. 法哲学原理 [M]. 邓安庆, 译.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6.
- [3] 卡尔·马克思, 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共产党宣言 [M]. 中央编译出版社：202404. 56.

作者简介：姜文瑞（2001.09-）女，山东泰安人，汉族，硕士研究生在读，单位：新疆师范大学，研究方向：学科教学（思政）。